

水利部司局函

节水综函〔2023〕3号

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关于举办 2023 年 “节水中国 你我同行”联合行动的通知

部机关各司局，部直属各单位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水利（水务）厅（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贯彻落实全面节约战略，推进实施国家节水行动，增强全民节水意识，经研究，决定在 2023 年“世界水日”“中国水周”期间，举办“节水中国 你我同行”联合行动。现将《2023 年“节水中国 你我同行”联合行动方案》（附件 1）印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内容通知如下，请结合实际抓好组织落实。

一、活动方式

各有关单位要采取线上、线下相结合的方式，认真开展节水宣传本级主场活动，组织所属单位或行政区域内单位协同联动，创新活动方式，发动公众参与。积极对接有关部门、行业协会、学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业和基地等单位（团体），开展节水宣传联合行动。

二、活动组织

本次联合行动由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主办，中国水利报社承办，各有关单位协同联动。活动将公布优秀组织单位、优秀活动和

最佳节水宣传创意视频等,并予以相应鼓励和宣传推广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1. 组织观看启动仪式。3月22日上午9:00,在河北省石家庄市勒泰中心5层组织举办活动启动仪式,通过“中国水事”抖音号、“节水中国”网站、河北新闻网向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及社会公众进行视频直播,请各有关单位积极组织观看。

2. 本次联合行动信息报送与网络展示平台均为“节水中国”网站(www.waterconserving.cn)。请各有关单位及时报送本次联合行动有关活动信息,并在活动中采取适当方式标注“节水中国 你我同行”主题标识。

3. 请各有关单位明确至少1名联络员负责活动信息报送,于3月17日前,将节水宣传联络员信息表(附件2)盖章后发送电子版文件和扫描件至承办单位联系邮箱(联络员手机号将作为活动网络专区管理员登录的账号和初始密码),并对所属单位或行政区域内的活动在网络专区实施本级管理。

联系方式:

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(主办单位)

张佳鑫 电话:010-63203256

中国水利报社(承办单位)

杨 轶 电话:010-63205244

邮箱:jszg322@163.com

网络专区技术支持

王盛楠 电话:010-63203804

附件:1. 2023 年“节水中国 你我同行”联合行动方案

2. 活动联络员信息表



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

2023 年 3 月 15 日

附件 1

2023 年“节水中国 你我同行” 联合行动方案

为高质量举办 2023 年“节水中国 你我同行”联合行动，制定行动方案如下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

承办单位：中国水利报社

协办单位：北京乐水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二、活动主题

贯彻全面节约战略，实施国家节水行动，携手共护母亲河，增强公民节水护水意识。

三、活动内容

1. 组织节水宣传联合行动。在“世界水日”“中国水周”“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”等宣传节点，组织各地水利（水务）局及相关行业单位开展丰富多彩、各具特色的节水宣传系列活动。

2. 举办活动启动仪式。3 月 22 日上午 9:00，在河北省石家庄市勒泰中心 5 层组织举办活动启动仪式，通过“中国水事”抖音号、“节水中国”网站、河北新闻网向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及社会公众进行视频直播（直播入口二维码附后）。

3. 开设网络专区。在“节水中国”网站开设“节水中国 你我同行”联合行动网络专区,分行业、分地区展示各单位节水宣传活动及视频,择优展示到推荐位,并鼓励公众参与、分享转发。

4. 活动宣传推广。对各地各单位开展的活动动态择优在全国节水办官网、官微、“节水中国”网站及中国水利融媒集群、社会新媒体平台进行宣传推广。

5. 发起话题活动。在“节水中国”抖音号发起“节水中国 你我同行”话题,动员参与单位和社会公众拍摄节水护水短视频,参与话题活动。

6. 开展评选。根据各单位上传至“节水中国 你我同行”网络专区的节水宣传活动评级(分为 A⁺、A、B 三个等级)以及专家评审意见,评选优秀组织单位、优秀活动、最佳节水宣传创意视频,并予以相应奖励和宣传推广。

四、活动安排

(一)注册填报

请于3月22日至6月30日期间,进入“节水中国 你我同行”网络专区(<http://322.waterconserving.cn>),参照《网络专区操作指南》进行账号注册、登录,填报节水宣传活动信息,并及时更新完善活动动态和成果,便于公众查询、参与并分享转发。

(二)审核发布

请各流域机构、各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水利(水务)厅(局)管理员及时对所属单位或行政区域内的活动进行本级审核管理,重点

对活动真实性、图文信息准确性及完整度等进行审核,确保审核后的活动符合主题、质量良好。活动主办方对活动进行终审发布。

(三)择优展示

活动期间,各流域机构、各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水利(水务)厅(局)管理员可提交总共不超过 20 个节水主题宣传视频,发送至活动承办单位联系邮箱,届时将择优发布至“节水中国”抖音号,并在“节水中国 你我同行”网络专区推荐展示。

(四)开展联合行动

组织动员有关部门及行业协会、学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业和基地等单位(团体)积极参与,在线观看启动仪式,联合开展丰富多彩、各具特色的系列节水宣传活动。

(五)活动总结

请于 7 月 15 日前,及时将活动推优材料发送至承办单位联系邮箱。

活动主办方将根据报送的推优材料,综合活动组织实施、社会动员、行业联动、宣传推广等情况进行专家评选,公布优秀组织单位、优秀活动并颁发荣誉证书;对“节水中国”抖音号发布的视频进行专家评选,公布最佳节水宣传创意视频并颁发荣誉证书。

所有推优活动和视频须在“节水中国 你我同行”联合行动网络专区或“节水中国”抖音号发布,未发布者取消推优资格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高度重视、广泛动员。各单位要高度重视、提前谋划、落实责

任,组织所属单位或行政区域内单位协同联动,并积极对接有关部门及行业联合行动,发动公众参与,将本次活动组织好。

2. 用好平台、认真填报。各单位要用好“节水中国”网站平台,在“节水中国 你我同行”网络专区及时注册、填报、上传活动信息,做好集中宣传展示。

3. 质量说话、实效为先。活动质量将作为评优的重要依据。各单位对活动实效进行充分评估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。

4. 联合行动、统一标识。各单位在活动中要统一使用全国节水标识、全国节水吉祥物“霖霖”形象,唱响全国节水主题歌曲《节水中国》,突出活动品牌,形成全国一盘棋的节约用水宣传格局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(主办单位)

张佳鑫 电话:010-63203256

中国水利报社(承办单位)

杨 轶 电话:010-63205244

邮箱:jszg322@163.com

网络专区技术支持

王盛楠 电话:010-63203804

(活动详情及其他具体工作请咨询相关联络人员。)

启动仪式直播入口：

“中国水事”抖音号(抖音扫码)



“节水中国”网站(微信扫码)



河北新闻网(微信扫码)



附件 2

活动联络员信息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序号	姓名	单位名称	职务/职称	手机号	邮箱

备注：

- 1.请于 3 月 17 日前，将此表盖章后发送电子版文件和扫描件至邮箱 jszg322@163.com;
- 2.联络员手机号将作为活动网络专区管理员登录的账号和初始密码。